



1952年10月14日,上甘岭战役打响了。这一仗举世瞩目,美军盯上上甘岭,其实是盯上了上甘岭身后的五圣山——中部战场最高的制高点。秦基伟指挥的志愿军第15军生死搏杀整整43天,打退敌军进攻900多次,最终赢得伟大胜利。秦基伟一战成名。

未雨绸缪的战略运筹

上甘岭战役的胜利,首因是正确的战略预判。10月13日,战斗的前一天,秦基伟认为敌人可能会选择不注意的方向突然攻击,这种情况必须警惕和准备。

按照常规战略判断,美韩军向西方山进攻、夺取平康平原的可能性极大。因此,志愿军在此部署了精锐力量。然而,对手却先选易守难攻的五圣山作为主攻方向,发动疯狂袭击。战斗第一天,就向两个仅有3.7平方公里的小山头,发射炮弹30余万发,投掷炸弹500余枚,平均每平方公里倾泻炮弹和炸药达45吨。

令美军没有想到的是,秦基伟指挥西方山的44师按兵不动、侧面牵制,45师在上甘岭顽强抵抗、牢守阵地,最终彻底打破了美军声东击西的企图。秦基伟晚年接受采访时说道,美第八集团军司令范弗里特“一只眼睛盯着五圣山,另一只眼睛一定瞪得老大窥视西方山”“只是我们在西方山死死按兵不动,范弗里特才悻悻作罢。如果我们因为上甘岭战事吃紧而动用西方山的44师,范弗里特很有可能回马一枪”。

血战上甘岭的虎将秦基伟

2 卓越的军事指挥才能

上甘岭战役的胜利,体现了秦基伟高超的指挥艺术。他不拘一格的创新思维,不断进行战略战术摸索、新装备技术研究、战法指挥创新,历练出卓越的军事指挥才能,也决定了战场上的成功。

“一意孤行”建设坑道。上甘岭战役能够坚持到最后胜利,一个重要原因是秦基伟力排众议修筑坑道工事,并摸索出了“打斜眼、少装药、紧填塞、放群炮、快排烟”等先进施工方法,改变了原先壕沟挖在山梁上的做法,挖山洞把兵藏在大山腹部。秦基伟曾在日记中写道:坑道战就是当敌人爬到我们的身体上时,我们却像《西游记》中的孙悟空,钻进了敌人的心脏里打。面对6万多敌人、3000架飞机、170多辆坦克、300余门105毫米以上口径的大炮,地面工事被全面摧毁的情况下,志愿军有效保存了有生力量,及时给予了回击。

发挥炮火威力,形成炮火优势。秦基伟认为,充分发挥炮兵作用,不但是歼灭敌人的需要,也是保护自己的需要。他深知,“喀秋莎”火箭炮弹径大、弹群密集、发射速度快、杀伤力强、机动性好,最适合用于对大面积集群目标射击。然而,15军只有24门“喀

秋莎”,与美军弹药量相比微不足道。秦基伟命令“喀秋莎”秘密参战,停车便打,打完就撤,“喀秋莎”先后发射10次,毫发未损。上甘岭战役期间,对敌炮战16次,配合步兵反击、阻击、袭击分别43次、39次、6次,对空作战792次,共计896次,歼敌12800余人,占整个战役歼敌人总数一半以上,击落击伤敌机74架,击毁击伤敌人大口径火炮61门、坦克14辆。同年12月,毛泽东肯定道,今年秋季作战,我取得如此胜利,除由于官兵勇敢、工事坚固、指挥得当、供应不缺外,炮火的猛烈和射击的精准确实为制胜的要素。

创造步兵打飞机的奇迹。当时,联合国军掌握制空权,时常低空飞行,扰乱我军作战部署和行动速度。秦基伟大胆提出,美国飞机也没什么了不起,我们即使打不下来,也要把它撵到高空,让它不敢低飞。1951年4月23日、25日两天时间里,第15军仅第113团就连续击落5架飞机,生俘多名跳伞的美军飞行员,创造了志愿军步兵团打敌机最高纪录。27日,志愿军司令部表彰该军:“22日至26日,四天之内击落敌机十一架,成绩很大,值得表扬。”由此,志愿军各部队纷纷掀起步兵打飞机的热潮。

3 不畏强敌的决心意志

久经沙场的秦基伟曾感慨:上甘岭战役是他一生中最残酷的战役。在前往朝鲜战场前,秦基伟就喊出了“我的名字不书英雄榜,便上烈士碑”的豪言壮语,请求带领15军人朝参战。上甘岭之战是范弗里特摊牌计划的招式,如果能够占领五圣山,那么中方不得不后撤1250码(合1143米),美军可在谈判中取得优势。因此,他计划用炮火猛攻速战速决,预计6天内占领山头,而损失最多不超过200人。

秦基伟意识到此次战争的重要性,于是下令,不惜一切代价,不怕任何牺牲,为了完成掩护任务,15军准备打光最后一兵一卒。在反复争夺高地的惨烈拉锯战中,双方伤亡惨重。在我军最艰难的时刻,秦基伟给45师师长崔建功打电话说:现在整个朝鲜战场就是上甘岭在打,这是15军的光荣!15军已经

打出了很硬的作风,咬着牙再挺一挺,敌人比不了这个硬劲……我们最困难的时候,往住也是敌人更困难的时候,这就要与敌人较量胆魄意志。上甘岭战斗要坚决打下去!我们就是要和美国人的比比这个狠劲凶劲!为了全局的胜利,要娃娃婆娘一起上,我也要抬着棺材上,15军打光了也在所不惜。

上甘岭战役之艰难空前绝后,可越是战斗遇到瓶颈的时候,往住就是拼指挥员意志决心和坚韧精神的时候。上甘岭一战让全世界认识到新中国的实力,证明了中国人民志愿军的骨头比美军的钢铁还要硬,周恩来称之为军事史上的奇观。秦基伟的英雄主义精神,始终贯穿着15军官兵坚守上甘岭、激战上甘岭,最后赢得上甘岭战役的全过程。

(据《学习时报》)

古代也有“口香糖” 苏东坡制牙粉漱口

古人清洁口腔招数多,三国时出现牙签,唐宋时很多人用上植毛牙刷

现代人都重视口腔健康,可选择的洁齿方式也多,那么,在古代,人们是怎么清洁口腔的?那会儿有“刷牙”这个概念吗?

在古代,保持口腔卫生,我们的祖先早已经掌握了很多方法,如含漱法,以盐水、浓茶、醋、酒等为漱口剂。唐宋的时候,许多人已经用上了植毛牙刷。



敦煌莫高窟壁画僧人揩齿图。



壹 官员口臭被赐鸡舌香 还误以为是皇帝赐死

一顿饭吃完了,如何保持口腔清洁是个重要问题。很多人可能以为,古代由于物质条件不好,古人或许吃的挺清淡,压根不用为牙齿清洁发愁,实则不然。在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院副教授李凯的讲述中,聪明的古人有自己保持口气清新的方法,比如,香料鸡舌香,那就是古人的“口香糖”。

古代也有类似口香糖的东

西。有个故事是这么说的:相传东汉恒帝年间,有位年纪挺大的侍中,叫刁存。由于口臭比较严重,他每次奏事,皇帝都很郁闷。

终于,忍无可忍的皇帝赐给他一样东西,叫他吃掉。结果刁老先生误会了,想起自己以往的过错,越琢磨越害怕,觉得这是皇帝赏赐的毒药,匆匆赶回去跟家里人诀别。

朋友觉得不对劲,便拦住了

刁存,最终发现这就是个乌龙,皇帝赏赐的是上好的香料鸡舌香。

有意思的是,由此诞生了一个典故“含香”。南朝诗人庾信在《哀江南赋》中说:“始含香于建礼,仍矫翼于崇贤。”后代以含香指尚书郎、侍中等皇帝的近臣。

不过,古代条件简陋,舍得用鸡舌香当口香糖的,大概率不是一般平民。

的丸药,听上去似乎比较好吃。

宋代出现了“牙粉行”的店铺。大文豪苏东坡热爱美食,对口腔卫生也很重视。据说他曾自己动手做过牙粉,刷牙时舀一勺做好的牙粉,放进嘴里,喝一口水漱口,然后吐出来,再刷牙。

宋代一部官修医书《太平圣惠方》中有一条类似牙膏的方子:“柳枝、槐枝、桑枝煎水熬膏,入姜汁、细辛等,每用擦牙。”

叁 宋代市民日常生活中牙刷已经成为日用品

在敦煌莫高窟的壁画中,保存有唐宋时期的14幅刷牙图,被绘制在莫高窟第14个洞窟中。从这些刷牙图中,细心的人们发现,根据刷牙的工具可分作两类:一类是揩齿图,一类是齿木刷牙图。

中国最早的牙齿洁具是杨柳枝。首先把杨柳枝泡在水里,刷牙的时候用牙齿咬开,杨柳枝里面的纤维就会出来,像细小的木梳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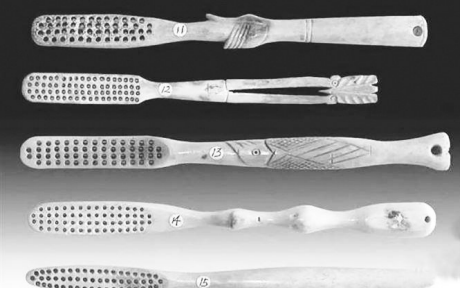
唐宋的时候,许多人已经用上了人工制成植毛牙刷。1953年,考古学家从辽国附马卫国王墓的陪葬品中,发现两把骨制刷牙刷。

根据考古报告的描述,骨柄长约19.50厘米,一端有8个穿透的植毛孔,分为两排,每排4孔,小孔有植毛痕迹,植毛面的孔径略大于背面的孔径,骨柄呈长条状,植毛部则为扁平方体,“制法极似现代的标准牙刷”。

内蒙古巴林左旗滴水壶辽墓壁画中,有一幅《梳妆侍奉图》,画了一名辽国女性正在弯腰梳妆,在她面前的梳妆盘上,放着木梳、粉盒,以及一根长柄的刷子。有人推断,这应该也是一把牙刷。

1985年,考古人员在成都指挥街的唐代灰坑中,发现了四把骨质牙刷刷,其中一把现收藏于成都中医药传统文化博物馆。这把牙刷刷头部略宽,有12个植毛孔,分为两排,刷柄从中后部逐渐缩窄、加厚。这把唐代灰坑牙刷的发现,将中国人使用牙刷的历史往前推到唐朝。

在宋代大都市中,牙刷已经作为日用品进入市民的日常生活。据吴自牧《梦粱录》中记载,“诸色杂货”罗列了诸多杭州市井常见的日用小商品,其中有“铔子、木梳、篦子、刷子、刷牙子……”“刷牙子”就是牙刷,在南宋都城牙刷跟木梳、篦子一样,出现在大众商品中,是寻常的生活用品。



中国牙刷博物馆馆藏的5支明代牙刷。

(据《厦门晚报》)

读史忆人 典故

独腿学者行走7000公里 开展民族调查



1956年,潘光旦(左二)在川鄂边区开展为期一个多月的实地调查。

在新中国成立初期的资料中,一张黑白照片吸引了参观者的目光。照片中,左起第二人戴着一顶八角帽,圆圆的脸上架着一副圆圆的眼镜,拄着双拐,身着厚实军大衣——他就是民盟先贤、知名民族学家潘光旦。

1956年5月,时任全国政协民族工作组组长潘光旦第一次进入湘西开展对“土家”的调研。1956年冬,潘光旦再次带队赴川鄂一带调查访问。当时,大多数县乡还不通公路,山高坡陡,沟壑纵横,右腿残疾的潘光旦拄着双拐,用65天的时间完成了行程总

(据统战新语)

溯源

“风靡”原是形容厨刀太锋利

今天的成语和日常口语中都经常使用“风靡一时”这个词,形容着装、爱好等各种时尚在一个时期内非常流行。“靡”的本义是散乱、倒下,比如“望风披靡”是形容草木随风倒伏之态,“风靡”即风行,也是形容风吹倒草木的样子,引申而指竞相效仿和倾慕。但是,鲜为人知的是,“风靡”一词最初用法却令人大跌眼镜!

《韩非子·内储说下六微》记载了晋平公的一个故事,不仅有趣,而且含有古人关于疾病的独特禁忌。

“晋平公饕客,少庶子进炙而发绕之。平公趣杀炮人,毋有反令。炮人呼天曰:‘嗟乎!臣有三罪,死而不自知乎!’平公曰:‘何谓也?’对曰:‘臣刀之利,风靡骨断而发不断,是臣之一死也;桑炭炙之,肉红白而发不焦,是臣之二死也;炙熟又重睫而视之,发绕炙而目不见,是臣之三死也。意者堂下其有鬻憎臣者乎?杀臣不亦亟乎!’”

少庶子,战国时对年轻家臣的称谓;炙,烤肉;趣,通“促”,催促;炮人,厨师;反令,赦免;桑炭,桑木所烧的上等木炭;重睫,睫毛相重,形容眯着眼仔细查看;鬻憎,暗中憎

恨;亟,通“早”。

这几个疑难字词解释清楚之后,这个故事就非常好懂了。家臣端来烤肉,上面却有缠绕的头发,晋平公催促快去杀掉厨师,不得赦免。厨师为自己辩解,说如此锋利的厨刀能砍断骨头却砍不断头发,桑炭能把肉烤得红红白白却烧不焦头发,眯着眼仔细观察烤好的肉却看不到头发,显然不合常理,而是有人暗中憎恨我才陷害我的。

其中炮人所说的“臣刀之利”竟至于“风靡骨断”,像一阵风吹过去,骨头就砍断了。这里的“风靡”虽然是形容词,但却由此可见炮人的这把厨刀之锋利。

一根缠绕在烤肉上的头发就让晋平公愤怒到要杀人的地步,如果不了解古人关于头发和疾病的关系,就会觉得非常费解。李时珍在《本草纲目》中说:“发者血之余。埋之土中,千年不朽,煎之至枯,复有液出。误食入腹,变为疰虫。煨治服饵,令发不白。此正神化之应验也。”晋平公之所以大动肝火,看似因为小事,实际上是出于头发“误食入腹,变为疰虫”的认识所致。

(据《天津日报》)

拾遗

老辈学人的傲骨

金岳霖先生虽然只是一介书生,但却是一个不畏权势的学人。有一回,金岳霖面见蒋介石,蒋介石问他:“为什么不加入国民党?”金岳霖竟然回答:“我从来对政治不感兴趣。”噎得蒋介石说不出话来,这件事足以看出金岳霖的个性。金岳霖对蒋介石没有好感,通过另一件事也能看出来:蒋介石派人给金岳霖送去了一份国民党入党申请表,金岳霖随手就把这张表格扔进了废纸篓里。

费孝通先生也是一个有傲骨的学人,他也向来不买蒋介石的账,有一回和蒋介石见面,蒋介石问他:“费先生读什么书呀?”费孝通冷冷地回答道:“我读我这一行的书。”

刘统勋:怒惩贪脏的县丞

乾隆二十六年(1761年)黄河在开封决口,拖了很久无法合龙,声称缺少料。大学士刘统勋奉旨前往视察,某夜微行至大堤上,见满载秸杆的车辆数百,牛马杂沓,赶车人疲惫不堪,有的低声哭泣,询问得知已来多日,不少来自数百里外。再问为何不赶紧上交,告以管县丞借机勒索,大家拿不出钱来,只能苦等。

刘统勋怒极,回去已是子夜,即命巡抚将该丞拿来,要立斩此人。后经同僚劝解,饶其一命,革职,枷示决口处,百姓欢声雷动。只有半日,两岸秸料车已称收完毕;又过二日,决口得以合龙。

(据《天津日报》)